

107 年度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規定及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教育訓練

一、訓練目的：

為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利用資訊技術，以網路作業取代傳統作業模式，使採購流程電子化，可減化採購作業流程，減少廠商與機關之作業時間與成本，提升政府採購效率，主管機關(工程會)自 104 年起針對未達公告金額之財物採購案，積極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並訂定目標值，為使本府採購人員熟稔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規定及電子報價單採購流程，提升採購效率，爰辦理本訓練課程。

二、辦理時間/地點：

107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於本府大樓 3 樓 307 會議室

三、參訓人員：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各公所辦理採購業務人員或辦理工程業務相關人員。

四、課程規劃：

時 間	課 程	主 講 人
08:30~09:00	報 到 (已錄取人員請於 8 點 50 分前完成報到入座)	
09:00~09:10	長官致詞	
09:10~10:00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規定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張技士良玄
10:10~11:00		
11:10~12:00		
12:00~13:30	午 休 (本課程憑餐卷領取餐點)	
13:30~14:20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許設計師章鳴
14:30~15:20		
15:30~16:20		
16:20~	賦 歸	